

翻盖自家老宅也不行?

原来房屋是乾隆年间楠木建筑,属于文保点

最近,常州武进人潘伯洋的儿子要结婚,决定拆掉自家楠木老宅盖小楼。但是,由于这套房子为武进区文物保护点,按照国家法律规定,该房屋不能拆。于是老潘找政府帮忙解决此事,但跑了8个多月始终没有答复。武进区郑陆镇政府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日前,政府正在研究紧房户政策,如果老潘家符合各项条件,他也可以享受这项政策分到房子。

□快报记者 李梦雅 文/摄

经乾隆特批盖的楠木房

老潘家这栋楠木老宅,位于常州市武进区郑陆镇东青西街,建于清代乾隆年间(1736—1796),硬山式砖木结构。据老潘介绍,祖上潘华庭(死后称华庭公)曾经是乾隆年间的翰林院官员。当年,潘华庭回老家盖房子,由于楠木当时为皇家专用,所以乾隆特批了这些木材给潘华庭盖房子。

老潘称,在他小时候这套住宅有十几间楠木房子,现在只保留了四间平房。“那个时候,木头上有雕花,还有戴着官帽的人、马等等,门上面也有雕花。”老潘说,1988年这套房子被当时的武进县列为18处古建筑之一的县级文物保护点。

已破败不堪子孙要翻盖

记者来到老潘家看到,经历



老宅里的楠木非常珍贵

了近300年风雨的古宅依旧坚固,因为曾经遭到破坏,只剩下四间平房,梁顶上只剩下一朵雕花图案。四间房子总面积146平方米,每间房中大柱子和全楠木梁顶依旧耸立着,但是由于年代久远,已经变得非常陈旧。

“这套房子虽然是文物,但儿子的女朋友肯定看不上。”老潘说盖房子的事迫在眉睫。“我们家只有这一块宅基地,家里也没有多余的钱买房子。”老潘非常着急。从去年10月份开始,老潘就开始找村里、镇里反映情况,但始终没有一些实质性的答复。

“其实这套房子值钱的地方在楠木上,如果我拆了这套房子,单纯楠木就能卖四五百万,但政府不让我拆。”老潘说,“其实我也不想拆,毕竟是老祖宗留下的,但实在没办法。”

文管会:不可以擅自拆除

常州市武进区文物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谈大庆表示,文物最好原地保护,实在没办法也可整体移迁,但整体移迁要求与环境、风貌和古建筑相吻合。

“《文物保护法》规定,擅自迁移、拆除不可移动文物,尚不构成犯罪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物主管部门责令改正,造成严重后果的要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资质证书。”谈大庆介绍。

镇政府:可申请“安置房”

“镇政府目前正在研究紧房户政策,针对一些地太少又无法翻建的村民,可以集中造一批相当于安置房性质的房屋。”镇政府一位工作人员说,等到紧房户政策出台,老潘如果有意向可以申请。

为了买彩票,他将自己在检察院的工作证抵给彩票点;为了买彩票,他背着妻子在外面借了20多万元。深陷彩票的王某不能自拔,为买彩票工作丢了、妻离子散后仍不知回头,重新找到工作后通过谎称母亲生病等为借口向同事借钱继续买彩票。没钱还债,王某玩起了“人间蒸发”。记者获悉,常州市中院作出终审裁定,王某犯诈骗罪获刑三年零六个月。

借钱买彩票后“蒸发”

这个“彩票迷”最终妻离子散,还因诈骗罪被判刑

借债20余万买彩票

常州武进人王某在上海检察机关工作,感觉生活枯燥的他喜欢买点彩票,一开始买得较少,一般几十元,但面对巨额奖金的诱惑,后来彩票越买越多,金额也越来越大,少则几百,多则几千一次。

巨额的彩票开销,令王某入不敷出,王某只能四处借钱买彩票,还利用职务之便向犯人借钱,甚至将检察院的工作证抵押给彩票点借钱。就这样,王某背着妻子在外借了二十多万元债,妻子得知真相后两次告到了王某单位领导处,2005年王某在年终考评中被评为不合格,同年王某辞职了,也与妻子离婚了,儿子也判给了妻子。

妻离子散仍不收手

2006年底王某离开上海,先后在厦门、苏州等知名企业短暂工作过,但都因沉迷彩票四处借钱,没钱还后就悄然离去,不得不四处流浪。

2009年12月,王某应聘到常州某纺织公司担任公司人事部经理助理,试用期月薪就达3500元。而此时王某依然每期都要买彩票,一买就是几百上千。从2009年12月到2010年5月,王某在常州四个彩票点,花掉了六万多元。而这些钱都是王某虚构母亲生病住院、招

待女友等事实向同事、关系户等14人骗取的,其中最大一笔是2010年2月10日以母亲生病为由向公司借款35000元,累计诈骗金额达56100元。这其中没有借条的,也有没有借条的。由于债主追债,王某怕事情败露,于2010年4月26日离开常州,音讯全无。

犯诈骗罪获刑三年半

2010年8月,王某在苏州被公安机关抓获,从被抓直至庭审,王某始终不承认自己诈骗,辩称自己是借钱,属于民事纠纷。但法院审理后认为,王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隐瞒真相,以借为名诈骗他人财物,并将赃款用于购买彩票等个人挥霍,数额巨大,行为已构成诈骗罪。遂依法判处有期徒刑三年零六个月,并处罚金5000元。一审判决后,王某不服,向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近日,常州市中院作出终审裁定,驳回王某上诉请求,维持原判。

有关法律界人士提醒,彩票高额的奖金,令无数人奢望,但买彩票也要量力而行,适可而止,一旦沉迷于彩票,想通过彩票一夜暴富,结果可能适得其反。这起因沉迷彩票而实施诈骗的案件,值得人深思。

通讯员 卢峰嵘

快报记者 刘国庆

左腿骨折,医院真的给治好了吗?

■患者质疑:根本未接好

■南京浦口中心医院:治疗后正常症状

“骨折本不是个难治的‘病’,但我的腿被撞伤后在医院治疗,非但未治愈,还留下隐患。”日前,家住南京浦口区汤泉街道的市民丁先生向快报“百姓呼声”打来电话,反映自己在浦口中心医院治疗腿伤的遭遇。

骨折 保守治疗后出院

丁先生告诉记者,他是做苗木生意的,在汤泉承包了几百亩的苗木,去年12月21日他到苗木场干活,中午骑摩托车回来时,被一辆面包车从后面刮了一下,自己摔倒,后被肇事司机送到南京市浦口区中心医院救治,经CT检查诊断为:左胫骨移位及腓骨小头骨折。

丁先生回忆说,他住院后,开始医生告诉他需要开刀手术治疗,但是丁先生一家担心浦口中心医院医疗条件有限,提出如果手术治疗希望转院到南京大医院做,但医院骨科陈主任希望丁先生不要转院,同时告诉丁先生,他的骨折可以手术治疗也可以保守治疗,也就是不用手术,也可以将他的腿伤治好。在此情况下,丁先生和家人放弃了转院治疗的念头,并决定在浦口区中心医院进行保守治疗。随后,医院对他的骨折位做了石膏外固定。数天后,丁先生出院了。

经过一段时间的石膏固位,2011年2月22日,医院为他拆除了石膏,并做了DR检查,结果显示:左胫骨平台及腓骨小头粉碎性骨折经石膏外固定后复查,现断端对位良好,关节在位。

不幸 “畸形愈合”需换骨手术

拆石膏后,以为自己的骨折伤已经治愈的丁先生很是高兴,回去后按照医生的叮嘱做功能康复性治疗。可又过了一个多月,丁先生发现,自己的左腿一直有些疼痛,而且看上去还有些肿胀。

一般的骨头损伤,经三四个月的治疗康复基本能恢复正常,但现在自己的腿怎么还不见好?丁先生怀疑自己的腿压根就没有接好。4月12日,丁先生在家人的陪同下,来到南京某三甲医院骨科问诊,结果诊断为:畸形愈合,左膝创伤性关节炎。专家看了丁先生拆除石膏时的DR片告诉他,他的腿根本未接好,平台骨粉碎性骨折部位没有接上。丁先生告诉记者,这个结果让他一家大吃一惊,更让他吃惊的是,专家还告诉他,他的腿现在已经无法做补救性手术治疗,唯一可能做的是,等以后丁先生腿实在疼痛难忍了,做更换骨关节手术。

闹了半天,自己的骨折根本没有治好,而且由于医院的疏忽,已经错过手术治疗的时间,随后丁先生和儿子一起来到浦口中心医院,讨要说法。但院方

却认为自己没有问题,无奈之下,丁先生想到求助媒体。丁先生坦言,本来自己的骨折伤情并不严重,如果及时手术能很快治好,现在因为医院的原因,耽误了手术治疗时间,现在他的左腿并未治好,骨折处还天天作痛,给他带来了精神和肉体上痛苦,院方应当为此承担责任。

医院 手术治疗不存在问题

6月10日,记者与丁先生及儿子一起来到南京浦口中心医院,就丁先生反映的问题与院方做了沟通。浦口中心医院骨科陈主任和医务科谈副科长与患者和家属做了反馈。针对家属疑问,陈主任认为,患者住院后,当时院方检查后建议手术治疗,是家属自己拒绝手术,所以医院采取了打石膏复位的保守治疗方案。医院认为,患者今天的“畸形愈合,左膝创伤性关节炎”症状属于保守治疗的正常功能障碍,属于治疗后的正常症状,而且医院在手术前已经告知患者和家属。院方在患者丁先生的骨折治疗上没有任何问题,也无需承担责任。

与此同时,医务科谈副科长还表示,随后将请相关专家,就丁先生骨折治疗方案做进一步会商,并承诺5个工作日后给答复。

患者 医院两次贻误手术时机

对于院方的说法,丁先生和

儿子却提出几点异议。

第一、患者受伤住院时,就想转院动手术,但浦口中心医院却竭力挽留,并称患者腿伤可以保守治疗,现在看,保守治疗方案显然不可取,院方为了留住病人在当时情况下为丁先生保守治疗有误导之嫌。

第二、从2月22日浦口中心医院拆石膏拍的DR片来看,患者的骨折伤并未好,换句话,患者的骨折根本就没有接上,但医院却给出“对位良好,关节在位”的结论,仍然存在隐瞒误导之嫌,如果当时院方及时告诉患者实情,他们一定会重新做手术治疗。如果当时做手术还来得及,但患者的伤一拖再拖,以致现在无法手术治疗。

第三、他们在南京多家三甲医院找骨科专家问诊,多位专家均称丁先生的骨折,当时应该手术治疗,现在患者伤骨已经长硬,未来只能换骨关节手术。因此浦口中心医院应为患者现在的症状承担责任。

6月21日,记者再次联系南京市浦口区中心医院医务科谈副科长,对方称相关结论已经告知患者家属,医院在患者丁先生骨折治疗上不存在问题。对于院方结论,丁先生一家表示不能接受,下一步,他们会向卫生部门提出医疗鉴定。南京市浦口中心医院在丁先生骨折治疗上到底有无问题,快报将继续关注。

快报记者 曹玉兵

尊敬的读者,您有任何问题、困难,请直接登录people.dsqq.cn(现代快报百姓呼声官方网络互动频道),按右上方提示给我们留言。

呼声热线:
025-84783527、
025-84783479、13675161725

无收入孤寡老人 能申请低保吗?

白下区钱女士:我姨妈现年8岁,一直未婚,无儿无女,没有房子,也没有退休工资,现享受政府给予的每月200元补助,其余均靠兄妹接济。她的户口是上世纪80年代初期与其母亲的户口一起投靠弟弟到南京来的,户口原来在弟弟家,因其实际一直与我们居住,2008年户口转到我家。我家另有四口人,我婆婆82岁,每月退休工资2000元,我丈夫每月工资1000多元,我现在下岗,在外打零工,收入不稳定,孩子上初中。我想请问一下,我姨妈这样的情况是否可以申请到低保救助?

南京市市民政局:凡持有本市常住户口的城市居民,其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低于当地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均可向当地人民政府申请获得最低生活保障的权利。具体情况,读者可咨询南京市市民政局社会救助处或者登录南京民政信息网查询。

快报记者 祖皓